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 2016—015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董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顾国平签署〈房产赠与合同〉的议案》

公司智慧城市业务主要依托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合讯”）开展，智诚合讯的注册地在广西南宁市。随着公司智慧城市业务的逐步拓展，公司已在广西南宁组建了核心智慧城市业务团队，之前一直租用临时办公场地，随着业务团队人员的增多，现有办公场地已经无法满足需求，对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快速拓展造成一定影响。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国平

先生决定将其定购的位于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5 号南宁绿地中心 7#楼 21-22 层房产无偿赠与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顾国平先生签署《房产赠与合同》。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如下公告：《关于签署〈房产赠与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顾国平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六日